#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通用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2024-08-03

*监督是一个中文单词，发音为Jiānguǎn。监督管理监督管理、监视和关照罪犯。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的文章15篇 ,欢迎品鉴！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1　　20\_\_年，区市场监管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

监督是一个中文单词，发音为Jiānguǎn。监督管理监督管理、监视和关照罪犯。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的文章15篇 ,欢迎品鉴！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1**

　　20\_\_年，区市场监管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助力发展为目标，以保障安全为底线，不断提升监管效能，全面强化行政执法，顺利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紧扣“放管服”改革重点，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一是不断放宽准入，营造宽松便利的营商环境。积极落实企业“多证合一、一照一码”、个体工商户“两证合一”、全程电子化登记等改革举措。对照“3550”改革目标，进一步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全面推进外商投资企业“一口办理”，。优化外资企业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服务，截止10月底，全区共新设立企业10431户，个体工商户14923户，办理全程电子化登记2569户，外商“一口办理”24户。

　　二是推进商标品牌战略，助推优势产业集聚发展。充分发挥商标品牌的引领作用，推荐和辅导34家企业35个产品参加苏州名牌评定，18家企业申报江苏省名牌。截止10月底，全区新申请商标7108件，注册数4464件，累计注册商标总数已达到21328件，吴中大米被认定为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三是实施技术标准化战略，提升企业竞争实力。深入开展技术标准化活动，今年以来共新发布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11项，8家企业30项产品通过采用国际标准认证，完成366项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1个国家级高端装备制造业标准化试点获批，1个纳米标准化技术委员工作组落户我区。

>　　二、紧紧筑牢安全防线，服务保障民生改善

　　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在食品生产流通环节，深入实施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行动，今年以来，先后开展了畜禽水产品、酒类、食用油塑化剂等专项行动15个，进一步强化了重点领域、重点产品的食品安全。在餐饮服务环节，以大型以上餐饮服务单位、学校(托幼机构)食堂、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大型活动接待单位为重点检查单位，加大“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和风险隐患排查力度。截止10月底，共检查各类餐饮服务经营单位14655户次。在食品安全保障环节，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今年共完成“两会”、碧螺春茶叶节、太湖西山梅花节、中高考等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85场次，参与保障累计时间达150天，保障就餐47996人次，开展现场快速检测523批次，合格率97.7%。试点推行农村自办宴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及厨师职业责任保险，全区13个镇区街道、110个村(社区)实现全覆盖。

　　二是强化药械安全监管。加快落实“不见面审批制度”，持续提升药品、医疗器械审批效率，目前共受理行政许可备案事项(包括药师注册)共计1774件。开展节前药械保化市场、中药饮片生产、药品零售企业等专项检查12个，共计检查企业929家次，移交案源线索20起。不断完善药械保化行业交流平台建设，建立保化生产行业例会机制，提升社会共治效果。

　　三是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按序推进公共场所自动扶梯安全隐患排查实事工程全年目标任务。突出专项整治力度，今年以来，开展了场内机动车辆、起重机械、地下空间内特种设备、大型游乐设施等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特种设备单位476家，排查消除隐患647条。委托第三方电梯检验机构对102部电梯的维保质量进行了抽查，涉及38家使用单位，31家维保单位，共排查整改问题184个。

　　四是强化质量安全监管。今年以来，先后开展机动车儿童座椅、电动自行车生产流通领域、节水器具、消防产品等专项整治行动。配合省级商品第一阶段质量抽检，共抽检了燃气灶具、灯具、空气净化器、燃煤等13大类商品95批次。开展电动车专项质量抽检，抽取充电器89批次，电池15批次，整车20批次。

>　　三、切实加强监督执法，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一是完善日常监管方式。督促各类市场主体做好年报公示工作，全区企业年报率达到88.4%。推进信用分类监管，切实发挥监管信息平台作用，实现证照联动监管。全面落实市场主体监管“双随机”定向抽查任务，对辖区1963家企业开展综合抽查。

　　二是狠抓重点领域执法。认真落实“京安”行动、打假保优“锲石”行动、公用企业整治等专项整治行动，加强了食品、商品质量、商标侵权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执法打击力度，截至10月底，共查处各类案件650件，罚没款共计732万元，有效震慑了全区市场主体违法行为。

　　三是不断完善消保维权机制。进一步加强12315五进网络建设，积极培育新类型消费维权服务站点。将科沃斯集团所属十家企业发展为全国12315平台ODR企业，提高维权处理效率。截止10月底，共登记建议、投诉、举报等17578件，办结率84%，有效化解了人民群众的诉求。

>　　四、下阶段工作思路

　　下一步，区市场监管局将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工作部署，进一步整合监管资源，更新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着力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

　　(一)围绕“放管服”改革要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下阶段，区市场监管局将聚焦改革重点，切实以简政放权放出活力和动力。一是大力推进“多证合一”改革，拓展“三十证合一”改革的深度和广度，通过“减证”实现“简政”;持续优化外资企业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一窗受理、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信息共享”的“单一窗口”服务。二是加大全程电子化登记推进力度，推动实现电子营业执照跨区域、跨部门、跨领域的互通互认互用;探索利用“政务服务一张网”企业用户登录，实现“一次登录，全网通办”。三是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在开发区继续推开“证照分离”改革，通过“照后减证”，实现“减证便民”。

　　(二)推进社会多方共治，坚守安全监管底线

　　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持续深化基层食安办规范化建设;积极推进食品安全工作服务站点建设、拓展社会监督员队伍，进一步提升社会共治水平;加快推进餐饮服务“明厨亮灶”进度。加强药品安全监管，不断完善日常监管机制，加快推行药品医疗器械分级分类管理，探索“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模式;持续加强药品、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为药品安全提供更多保证。加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深入推进“331”百日攻坚行动，严把产品质量源头关，加大对电动车销售企业、维修经营者以及仓库的整治力度;强化重点产品监督抽查、证后监管，以重点风险隐患为靶向开展好重点整治行动。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重点开展好叉车、压力容器等领域隐患排查、集中整治工作;创新监管方式，加快探索推行电梯智慧监管系统，将使用单位、维保单位、监管部门放入一张网，继续在城区分局47个项目1000部电梯试点运行系统。加强无照经营治理，极配合属地政府“263”“散乱污”等综合整治行动，加快形成“政府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综合协调、齐抓共管”的综合治理工作机制。

　　(三)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

　　推动“吴中制造”向“吴中质造”、“吴中产品”向“吴中品牌”转变。一是继续巩固质量强区工作会议实效，充分发挥质量强区领导小组优势，协调我区22个职能部门，确保完成35项质量任务，推动质量强区工作再上新台阶。二是深化商标品牌战略，大力推进品牌育林工程，不断增强企业的创新能力，20\_\_年计划推荐成功苏州市名牌50只，苏州市质量奖10只。努力打造吴中经济发展新亮点。强化对本区企业和品牌的保护，以“贯标”工作推动企业提升商标使用管理水平。三是继续推进标准化战略，推进“强企制标(准)”工作，引导企业积极申报各类国际、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项目，加快推进纳米技术等领域团体标准研制。继续强化质量认证的业务知识储备，联动检验检测技术机构，推动质量认证发挥新效应。

　　(四)树立消费者至上理念，加大消费维权力度

　　紧盯民生热点，加快营造放心消费环境。关注百姓的期望和社会的关切，着力提高消费维权工作实效，加快对接区联动中心平台，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规范消费投诉举报处置流转程序，提高处置维权效能。深入探索跨区域维权新模式，加快实现跨区域消费者就近维权。

　　紧盯重点领域，加快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下一步，继续加大各类违法行为打击力度，紧紧抓住当前市场竞争中多发易发的热点问题，查处一批大要案件。扎实推进打假保优“锲石”行动、食品药品“放心行动”、等专项执法行动。深入开展互联网广告专项整治工作，加大违法案件曝光力度。强化行刑衔接，进一步完善警务室、检察工作室制度，增强行政执法的威慑力。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2**

　　今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局的正确领导下，清丰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树立和践行科学监管理念，围绕食品药品监管工作重点，持续开展“一创双优”活动，切实加强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管，较好的保证了全县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

>　　一、工作成效

　　一年来，全局干部职工的思想观念得到了进一步转变，党员干部的责任意识和赶超意识不断提升，干工作的激情和热情异常高涨;工作作风不断改进，更加关注民生，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食品药品安全问题得到了较好解决。把八项规定内化于心、外践于行，改进了文风会风，杜绝了铺张浪费。严格执行“一次性告知”、“首问负责”等制度，运用教育、指导、帮助等服务性措施，激发了企业自身的内在动力;通过大力宣传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及监管法律法规，群众的食品药品安全防范意识不断提升;通过对餐饮服务单位实行量化分级管理，消费者可以有效行使监督权，有力地促进了餐饮服务单位责任意识的增强;通过实施“网格化监管，信息化运作，台账式落实，责任制推进”的工作机制，各项工作得到了较好落实;通过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县人民的饮食用药安全得到了有效保障。

>　　二、主要工作措施

　　(一)持续开展“一创双优”活动

　　严格按照活动办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一系列活动。

　　一是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精神、\_同志重要讲话、濮阳干部文化、“三李精神”等思想政治理论和食品药品监管业务知识，扎实开展“大论坛”演讲活动，着力提升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技能;

　　二是采用多种形式，扎实开展对“十八大报告”、《党章》、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学习，取得明显成效。在由清丰县委宣传部、总工会主办的清丰县“新华杯”党的十八大知识竞赛中，我局获得三等奖的好成绩。同时，在清丰县社会主核心价值观知识竞赛选拔赛中，我局代表队脱颖而出，并代表清丰县参加市委宣传部组织的濮阳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知识竞赛，经过激烈地角逐，最终获得三等奖的好成绩，展现出清丰县药监系统年轻干部的良好风貌。为庆祝建党九十二周年，我局高度重视，精心准备，积极参与全市食药监系统迎“七一”歌咏比赛。以一首旋律优美，形式新颖、丰富的《万泉河水清又清》表达了对党、祖国的深情厚爱，获得第二名的好成绩。广大干部职工增强了集体荣誉感，激发了干事创业的热情。

　　三是开展了“学先进、找差距、促赶超”集中学习活动，认真学习了“四篇文章”、“四个专题片”以及段书记在清丰调研时的讲话，并撰写了心得体会。同时组织开展了“学先进、找差距、促赶超”大论坛，全局干部职工结合药监工作实际，各抒己见，查找不足，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明确了今后赶超和努力的方向。

　　四是以解决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食品药品安全突出问题为落脚点，扎实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五进”(进社区、进学校、进工地、进农村、进企业)活动，严密药品违法广告监测，积极实施餐饮服务单位量化分级管理。

　　(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印发了《清丰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_\_年度反腐倡廉工作任务分工意见》，对工作任务进行了细化分解，明确了各项工作的责任科室及配合科室，各责任科室针对所担负的具体任务制定了落实措施，确保责任落实到人;与所属各单位层层签订了《\_\_年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反腐倡廉工作机制;局领导班子成员按照责任分工，对分管股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确保了“一岗双责”责任制的落实;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将廉政教育纳入党组中心组和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内容，促使系统党员干部认真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严防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切实加强政风行风建设，不断提升监管队伍整体形象。

　　(三)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1、组建机构。清丰县食品监督所于3月15日挂牌成立，核定编制35人，已到位18人。监督所成立以来，着力在狠练内功、调查摸底、学校专项整治、文明餐桌、综合提升、透明厨房、打击保健食品“四非”及食品安全知识培训方面下功夫，全县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稳步有序开展。

　　2、摸底调查，建立健全信息档案。至目前共摸底建档730家餐饮服务单位。其中大型餐馆2家，中型餐馆38家，小型餐馆512家，小吃店51家，快餐店12家，学校(包括幼托机构)食堂115家，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的319家，持证率为43、7%。督促无健康证的从业人员健康体检1150人。

　　3、餐饮服务行政许可。3月份以来，我局有序开展餐饮服务行政许可。参照《餐饮服务许可管理办法》，制定了《餐饮服务许可证》核发程序，对餐饮服务许可的申请、受理、审核、发证以及变更、延续、补发、注销等工作流程所需资料做出详细规定。接管以来共受理餐饮服务许可申请255家，现场核查229家次，已办理餐饮服务许可216家。

　　4、食品安全专项行动。先后联合县教育局开展了春秋季学校食堂专项整治、联合县工商局开展了打击无证经营专项整治、中秋国庆期间专项检查、餐饮类食品摊贩专项整治、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治理、保健食品打“四非”专项行动、非法使用地沟油、劣质油、鲜肉及肉制品、学校周边环境等一系列专项整治行动。全局共出动执法人员1504人次，检查餐饮单位806家次，下达整改意见书636份，限期整改530家，没收问题食品200余公斤，查扣销毁“三无”及过期食品50余件，为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5、保障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一是周密部署，落实责任。成立了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领导小组，调集精干力量，负责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的监督保障、应急管理等相关工作。严格实施驻点监管责任制，明确责任监管人员和责任领导，为保障工作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二是实行重大活动期间全程监管。对定点接待单位实行驻点监督，全程动态监管。严格监控重点环节。对食谱审查、食品采购、加工环境、加工程序、食品留样等环节进行全程动态监督监测。三是提高突发事件处理能力。根据重大活动性质、规格、规模、要求等情况，制定了应急预案。加强应急值班，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畅通信息渠道，做好上传下达，确保应急处置快速高效。有效保障了高考、中招等重大活动期间的餐饮服务食品安全。

　　6、宣传培训。一是加强培训，提高监管队伍自身素质。通过法律法规、执法程序等相关业务知识的培训学习，提高队伍综合素质，提高监管效能。二是对全县餐饮服务从业人员分批进行培训，系统培训《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目前已培训400余人次，发放资料1000余份。通过培训，增强了从业人员的依法、诚信经营观念和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意识。三是积极参与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通过报刊、电视台、网站、专题培训等形式大力宣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知识，深入学校、工地、企业、农村、社区开展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3000多份，咨询服务群众100多人次，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意识，为全面提升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水平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7、积极完成\_\_年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为确保抽检任务的保质保量全面完成，我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抽检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人员，按两步走工作思路，及时制定了抽检方案和工作计划，明确抽检任务、重点场所、品种、检验项目和工作要求;主动加强与食品检验机构的联系，配备冷藏箱、采样袋、样品盒等设施设备。截至目前，超额完成\_\_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205批。

　　8、积极开展学校食堂量化分级，排除食品安全隐患。我局联合教育局对全县115家学校食堂(含托幼机构)开展了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并进行了量化分级。通过现场检查评定，有40%学校食堂达到了B级，50%为C级，10%不予评定。对评定为C级的单位将纳入重点监管，增加日常监督和抽检的频次和数量，督促其落实整改措施，提高餐饮服务水平。对于不予评定的学校食堂，限期整改，以期尽快达到提供餐饮服务的标准要求。

　　9、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百日攻坚”专项整治行动。我局制定了《清丰县餐饮服务环节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成立了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将县城划分成五个责任区，分别由科技干部带队，对城区内餐饮服务单位进行地毯式排查，各队按时汇报每日监督检查情况，并做好当天工作安排，以确保工作抓实抓细，抓出成效。监督检查餐饮服务单位共288家。其中，持有《餐饮服务许可证》150家，书写现场检查笔录236份，针对部分餐饮服务单位无有效的《餐饮服务许可证》、从业人员无健康培训合格证明、操作人员未穿戴清洁的工作衣帽、索证索票制度和台账登记制度不完善等问题，下达监督意见书233份，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72份。

　　(四)全面加强药品质量监管

　　1、加强药品安全监管。继续深入推进以品种为单元的GMP管理工作，坚持“五结合两促进”和“12334”监管模式，进一步加强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全面贯彻落实《濮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派驻注射剂生产企业监督实施方案》，以《药品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为依据，保证每周至少一次对河南天方华中药业有限公司进行日常监督检查。检查从原辅料来源的合法性、生产工艺与批准工艺的一致性、成品的检验和放行等方面，逐工序、逐岗位进行，促使企业不断提高实施以品种为单元的GMP管理的自觉性、主动性，确保药品质量安全有效。截至目前，共收集并上报药品不良反应报告表268例。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严厉打击药品违法生产、严厉打击药品违法经营、加强药品生产经营规范建设和加强药品监管机制建设为主要内容的专项行动。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加强责任落实，加大宣传发动，加强部门联动，约谈企业代表，整合执法力量，结合药品生产领域安全大检查工作，精心策划，周密部署，使全县药品质量安全可靠，不断向好，未发生药品安全事故，确保人民群众用药安全有效、维护党和政府公信力、树立新机构新形象。

　　2、加强药品稽查抽验。我局持续推进药品稽查日常监督检查及日常监督抽验工作，截止目前，共出动车辆615车次，出动执法人员1968人次，共检查药品零售药店120家次，涉及全县56家零售药店，医疗机构795家次。完成日常监督抽验任务80个批次，不合格24个批次，不合格率30%。

　　一般行政处罚案件立案54起，涉案金额为6万余元，无重大案件;案件办结51起，案件办结率94、44%，罚没金额17、7万余元，当事人均能自觉履行处罚义务，并已按时全额上缴国库。其中不属于我县局管辖的案件均已移交，发送案件移送书26份。根据案件要求发送协查函26份(其余直接发送案件移送书)，收到回函2份，退函1份;共收到核查函3件，并已在日常监督检查中一一核查并及时回复，回复率达100%。

　　3、加强药品流通监管。继续落实“以渠道保安全”的监管理念，强化药品流通环节“两重点”监管，做到“三严厉”。即进一步加强药品流通环节的日常监管，抓住购销渠道、储存养护、冷链管理等重点环节，中药材、中药饮片、疫苗、生物制品、易制毒化学品等重点品种，严厉查处药品批发企业进货渠道混乱，购销记录、票据不完备及“挂靠”、“走票”等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查处零售连锁企业药品不统一配送，私自外购等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查处医疗机构购进验收记录不规范，药品储存摆放不符合要求等违法违规行为;强化流通环节药品电子监管，由专人负责，定期登陆电子监管网，及时发现处理预警信息，基本药物配送企业均能做到对全部赋码药品进行网上核销、信息上传。今年我县共有2家药品零售企业变更经营地址，新开办药品零售企业2家，对市局安排的同意筹建前的实地考察及筹建后的验收工作给予积极配合，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为切实加强药品经营企业直接接触药品工作人员的管理，组织辖区内药品经营单位的从业人员226人开展健康体检工作，提高了药品经营企业的责任意识和管理意识，促进了依法经营和规范经营，保障社会公众的健康权益。

　　4、加强医疗器械监管。按照省、市局的安排部署，我局相继开展了第一类贴敷类医疗器械专项检查;定制式义齿使用环节的专项检查等，针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督促企业进行了整改。明确了一名兼职人员负责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及时上报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全年共上报40例。严格按照河南省专项抽验品种及建议的抽样要求，分别对我县的县直医院、乡镇卫生院和医疗器械经营门店进行了专项抽验9批。明确专职监管人员不定期对医疗器械广告宣传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严格控制医疗器械广告的宣传。截止目前，共监测违法医疗器械广告9例。10月份，陪同市局对提出申办医疗器械经营单位进行现场验收。11月份，对天晶宫眼镜店重新申办《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进行现场验收。

　　5、加强药品检验工作。截止到目前，共检验药品80批次，其中不合格药品26批，报告书正确率100%。所有检品信息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输入信息平台，上报数据真实可信、准确无误，未出现错报、追报、漏报等现象，确保了原始记录字迹清晰、签名完整。检验完毕的样品按规定进行留样、登记、保存。

>　　三、存在问题

　　一是我县食品药品安全风险易发、高发的基本特点和规律仍然没有变，食品药品安全形势依然严峻。

　　二是我县医药企业与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仍有一定差距，贯彻实施难度较大。

　　三是餐饮服务食品及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职能到位后，执法装备缺乏，技术支撑能力较弱，与繁重的监管任务不相适应，影响了监管工作的有效开展。

　　四是“监督与服务并重，安全与发展共赢”的监管理念仍须进一步强化，食品监管人员能力建设亟待进一步加强，亟需开展系统培训，强化实践锻炼。

>　　四、\_\_年工作打算

　　\_\_年，全县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思路是，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为统领，以深入开展“一创双优”活动为动力，切实贯彻科学发展观，努力践行科学监管理念，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及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深入推进新版药品GMP的实施，坚持和完善流通环节药械购进渠道监管机制，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械违法行为，确保全县人民饮食用药安全;坚持发展主线，着力优化发展环境，进一步创新思想观念，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能，促进全县食品医药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以履行新职能为动力，切实做好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和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工作。

　　1、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健全辖区餐饮单位许可和监管信用信息档案，完成持证餐饮单位量化分级管理动态等级评定。开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风险排查。继续实施餐饮服务“四大放心工程”。及时处理12331举报投诉信息，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等违法犯罪行为。健全应急处置机制，妥善处理餐饮食品突发事件，辖区内不发生重大食物中毒事故。

　　2、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开展保健食品、化妆品专项整治，对经营保健食品、化妆品的批发市场、大型商场、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总部、单体药店、专卖店监督检查覆盖率达100%。建立完善保健食品、化妆品生产经营企业监管档案。加强违法保健食品广告监测，按时报送违法广告统计表。组织开展保健食品、化妆品安全集中宣传教育活动2次以上，监管人员培训覆盖面达100%。

　　(二)以科学监管理念为指导，巩固和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工作。

　　1、药品安全监管。建立药品生产监管责任体系。落实省局、市局关于药品生产日常监管的有关规定和监管频次。落实省局、市局各项专项检查要求和其他重要工作部署，监督药品生产企业质量保证体系有效运行，日常监督检查覆盖率达100%，不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做好生产环节药品电子监管和经营企业特殊药品电子监管工作，制定深入推进实施新修订药品GMP工作方案，监督企业按要求实施。

　　2、药品流通监管。对辖区内药品经营企业监督检查覆盖率达100%，批发企业经营的药品100%进入质量保证体系，零售连锁企业门店经营的药品100%统一配送，零售企业杜绝超范围、超方式和出租(借)柜台行为。加强基本药物质量监管，对配送企业每季度检查1次，对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药店监督检查全年不少于2次;做好流通环节药品电子监管工作。加强药品广告监测，严厉打击发布虚假违法药品广告行为。

　　3、药品检验工作。抓好技术支撑体系建设，狠抓基础建设，整体推进，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设施设备，推进参数扩项，不断提高检验能力。努力把清丰县食品药品检验所办成濮阳地区重点县级药检所。

　　4、医疗器械监管。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重点监管产品质量安全分析例会;监督检查覆盖率均达到100%。加大对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报告力度。

　　(三)以保障用药安全为天职，加大稽查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药械行为。

　　严厉查处购进渠道不规范，连锁企业连而不锁，零售企业超范围、超方式经营等违规案件。群众投诉举报符合立案条件的，立案查处率达100%。基本药物质量监督抽验合格率达98%以上。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3**

　　2024年，我所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分管局长的悉心指导下，在上级有关业务部门的关心下，在兄弟单位、各科室部门的大力帮助下，自始自终以高度的凝聚力调动了质检所全体同志，以全面提高产品质量，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为目标，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任务，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与时俱进，扎扎实实地开展工作。为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同时积极扩大服务领域，增强服务的有效性，业务收入保持了稳定增长，较好地完成了领导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和工作目标。2024年即将结束，现对一年来的工作总结于下：

>　　一、工作职责履行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1。业务工作顺利

　　截止到当前，我所共完成业务收入近0000000万元，共完成对260批次样品的检验工作，其中定期检验54批次，委托检验172批次。

　　2。完成上级定期监督检验任务

　　今年我所认真完成上级下达的定期监督检验任务，完成率达100%。按照市局的定检任务，我所分别对瓦楞纸箱，编织袋和溶剂油等生产企业6种产品开展了定期检验，抽检包装类生产企业30家35个产品，出具35份检验报告，抽检油田助剂生产企业12家19个产品，出具报告19份检验报告。

　　3。对食品等企业全面开展了委托检验

　　我所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牢牢把握强化源头产品质量检验这条主线，创新思路，完善机制，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加强源头产品质量检验工作的新路子，突出工作重点，有力地推动了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今年我们先后60多家食品企业签订了全年委托检验服务协议，全年共接受委托检验达172批次。

　　4。发展创新拓展业务

　　在新形势下，我们转变观念和工作方式，积极走出去。今年我所与锅检所合作，开展了热传导油的检验业务，共对23家企业34个样品进行了抽检，为企业锅炉的正常运行提供了有力保证。县内许多私营企业技术力量薄弱，产品质量检验水平低。6月份，市质量技术监督培训中，食品科和我所联合开展了食品企业检验人员培训班，我所积极配合，提供实验室和仪器设备，保障了培训班成功开办，获得企业的好评。

>　　二、抓机构建设，提高综合实力

　　1。坚持不懈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在工作中严格执行，确保各项规章制度真正落到实处。我们把检验工作和日常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真正做到了分工明确、相互协作、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牢固树立中心意识，自律意识和服务意识，以促进服务意识的提高和服务质量的提升，积极当好企业的服务员和领路人。

　　2。苦练内功，提升服务经济的能力和手段。

　　我所坚持以人为本，通过业务学习、外出培训等方式全面提高检验检测人员的综合业务素质。针对市局计财处和认评处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我所及时进行整改。于此同时我们着手修订《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等系列的质量管理文件，并且在具体工作中按照新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安全保证体系进行试运行，通过运行不断修订和完善，现在，新的质保和安全体系已基本成熟。在局领导的指示精神下，我所积极筹备和购买必备的检验设备。我所购买的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已投入使用，进一步提高了我所的检验能力。

　　总结2024年，我所在一年的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离局党组的要求还存有一定的差距。2024年转眼即到，我所将围绕存在的问题，继续加强队伍建设，完善质量体系的内部管理，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全力以赴，使我们的检测水平再上一个新台阶，检测项目不断拓宽，扎实工作，再创佳绩。充分利用检测资源，做好企业服务的大文章。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4**

　　为保障肉食品质量安全，让全县人民吃上“放心肉”、“安全肉”，根据县委、县政府和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我中心周密安排、认真部署全县肉食品质量安全工作，经过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取得了显著成效，现将我中心肉食品安全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全县肉食品质量安全工作基本情况

　　（一）领导重视，组织严密，措施得力。为确保完成肉食品质量安全目标任务，中心领导给予了高度重视，我中心成立了以中心主任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制定了《肉食品质量安全工作方案》，并将此项工作全面纳入了今年重点工作来抓，建立了严格的肉食品质量安全和兽药市场制度。为强化任务落实，我中心从“两节”开始对全县范围内的畜禽养殖场、屠宰点、肉市场开展了执法检查，通过检查，有效推动了各项工作任务的贯彻和落实。

　　（二）创新形式，深入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为确保执法效果，我中心及各基层畜牧兽医部门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充分利用电视、发放资料信息等渠道，广泛宣传开展肉食品质量安全的作用和意义。采取了多种形式进行了宣传：一是结合大力开展执法宣传活动，共发放相关宣传资料1500余份，肉食品安全普及知识资料1500多册，培训相关人员2024人次。二是结合县政府组织的行风评议广播上线活动，积极宣传肉食品质量安全整治的重要意义以及畜牧部门的主要职责，听众人数达上万人，充分给广大市民以知晓权和参与权。

　　（三）强化监督执法，全面保障肉食品质量安全。按照我中心《肉食品质量安全工作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全中心集中时间、集中人力、集中财力，重点狠抓了五个方面的专项检查和工作任务的落实。

　　一是大力开展春季动物防疫专项检查。动物防疫事关肉食品质量安全。为确保防疫效果，在今年的春季动物防疫期间，加大了动物防疫督办检查的力度，对各乡镇防疫情况实施了专项检查验收。重点检查了26个畜禽养殖场和6个养殖小区的动物强制免疫任务落实情况，二是加大屠宰厂和肉食品市场专项监督检查。自专项整治以来，我中心执法大队派专人每天对其进行检查，并做好了检查记录。三是强化动物检疫专项执法检查。在专项整治期间，进一步加强对全县畜禽产地、肉食品运输环节、定点屠宰场、畜禽交易市场等范围内的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执法工作。

　　1、狠抓产地检疫工作。以存栏检疫为重点，凡没有免疫耳标和免疫证的一律不准出栏，将动物疫病消灭在产地源头。

　　2、狠抓动物流通环节的运输检疫工作。以监督检验，规范出证为重点，严防动物疫病的传入或输出。

　　3、狠抓终端环节的市场检疫监督。派3名检疫员24小时值班，住场检疫。以查章验证，杜绝病害肉品上市为重点，严把市场准入关，严把复检监督关，对未实行定点屠宰检疫的畜禽及产品严格实施补检，对不合格肉品全部强制进行了无害化处理，为消费者把好了最后一关，确保市民吃上“放心肉”。在此期间，全县共检疫生猪1500头，其中屠宰检疫1100头，检出不合格猪2头，不合格猪肉全部进行无害化处理；宰前检疫畜禽的持证率和耳标佩戴率为100%；查处违法案件0起。

　>　三、狠抓了“瘦肉精”排查工作

　　一是成立了“瘦肉精”排查监管工作领导小组，中心主任组长，中心副主任韩保国任副组长，县动物卫生监督所、畜牧兽医综合执法大队班子成员为成员，责成执法大队负责监管工作；二是制订了《瘦肉精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和细则》，明确了整治目标、整治内容、整治重点，将责任细化到部门和生产者及经营者；三是组织执法和技术人员，对全县规模养殖户和畜禽饲料经营门市开展排查登记工作，共排查了2家饲料兽药经营单位，15个规模养殖场，268个散养户，一个定点屠宰场，并建立监管档案，便于以后监管，同时在农村散发了2024余份预防“瘦肉精”危害的告知书，要求有45个一定规模的经营户、养殖户都向社会作出了不添加、不使用、不经销“瘦肉精”的公开承诺；同时要求养殖场（户）做好用药、用料记录，保证科学用药、用料安全生产。

　>　四、存在的安全隐患

　　5个多月以来，我中心共出动执法人员1000多人次，对我县的41个规模养殖场，268个散养户，1个定点屠宰场，6个养殖小区依法进行检查，发放相关宣传资料1500余份，肉食品安全普及知识资料1500多册，培训相关人员2024人次，确保了我县肉食品安全，虽然取得了一定的可喜成绩，但还存在一些安全隐患：一是群众对肉食品质量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还存在差异，各乡镇工作开展不平衡；二是我县范围内目前还没有一家通过有关部门认证的肉食品质量检验检测机构，现有的肉食品检测能力还无法充分满足监管需要；三是生猪定点屠宰场位于城市上游且不合格肉食品无害化处理设施设备不够完善，给动物防疫和肉食品安全带来威胁；四是兽医实验室缺乏工作经费，不能及时购买动物重大疫病检测试剂，影响动物疫病的检测速度和诊断准确度；五是综合执法能力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特别是在执法工作经费保障，执法设施设备完善，大案要案的查处等方面需要加大投入力度，完善措施和手段。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5**

　　>一、工作开展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局的坚强领导下，按照省局市局印发的《关于开展2024年电器及附件产品质量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及《开展电线电缆等四类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局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电器及附件产品市场开展了专项整治工作。一是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我们组织各相关股室分局学习省、市局印发的专项整治文件精神，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有针对性的学习电器及附件产品相关业务知识，做到心中有数，有的放矢;二是突出整治工作重点。对重点领域重点产品开展重点检查，主要针对流通领域的大型商超、专业市场、五金店、农村市场等电器及附件产品比较集中的场所开展监督检查;三是配合市局开展流通领域电器及附件产品监督抽检14个批次，涉及电线电缆、小家电、室内加热器等产品，其中7个批次不合格，对不合格产品的后处理工作已结束。

　　2024年以来除日常监管以外，我局共开展电器及附件产品专项整治工作4次，出动执法人员42人次，检查流通领域电器及附件产品经营户200余户次，发现问题10个，3个已限期整改完毕，7个依法立案查处。

　　>二、案件查办情况

　　通过专项整治，我局共立案查处涉及电器及附件产品违法经营户5户，不合格产品7个批次，现已全部结案，罚没金额0.68万元。

　　>三、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分经营者法律意识淡薄，未落实好产品质量主体责任。如：未构建索证索票、进销货台账;二是工作人员对电器及附件产品开展检查时只能查看产品是否有标签标识及3C认证标志，但很难辨认是否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只能依赖第三方检测机构抽样送检，基层较难及时发现问题;三是基层监管力量薄弱，相关股室甚至只有一人从事质量监管相关工作，连基本的执法检查法定人数要求都达不到，外出检查只能协调其他股室工作人员前往，事情多时往往顾此失彼。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我局将积极主动作为，继续强化产品质量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二是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努力依法从严查处一些典型案例，形成执法威慑力，倒逼企业守法经营，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三是请市局加大对基层监管人员的业务能力培训力度，特别是针对流通领域电器及附件产品的具体检查规程的培训;四是请市局加大流通领域电器及附件产品的抽样力度。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6**

　　今年以来，按照市局的工作部署，我局全面履行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责，在辖区认真开展各类产品质量专项整治工作，确保辖区内的产品质量安全，现将全年工作总结如下：

　>　一、认真开展“质量强区”工作，促进我区全面质量发展

　　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稳步推进质量强区工作，认真落实质量考核工作，制定了我区贯彻实施质量发展重点工作分工方案，并将各项任务分解至各个相关部门，按考核内容，按部就班地开展我区的质量考核工作。9月，认真组织质量月宣传活动，并组织3户企业参加市局组织的质量月活动。深入贯彻落实省、市质量大会会议精神，全面推进质量强区建设。

　　>二、利用质监职能，为企业服务

　　今年，我局在3个企业建立产品质量联络点，安排专人负责，开展质量帮扶工作，建立服务企业质量检定“绿色通道”，并及时上报相关材料。通过走访企业现场指导等方式，宣传品牌提升理念，为企业介绍先进的管理方法，指导企业正确开展产品质量管理。

　　三、加强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我局按照市局的工作部署，制定了《电取暖器具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2024年“春霖”农资产品质量专项整治行动方案》、《2024年儿童和学生用品质量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烟花爆竹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等产品质量专项整治方案，围绕农资、食品相关产品、儿童学生用品、烟花爆竹、电动自行车等重点产品开展质量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打击生产、销售“三无”产品，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明示标准产品，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伪造或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等违法行为。截至目前，我局已开展各类产品质量集中整治行动135次，出动执法人员710人次，检查市场主体1240户，协助市局在我局辖区开展产商品抽检50个批次，其中检验不合格的有6个批次，扣缴不符合“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32台、“三无”玩具产品30件。

　　>四、明年工作打算

　　一是深化质量提升行动，构建产业发展体系。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的要求，积极推动石墨、旅游、商品交易等优势产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构建优势产业发展质量体系。

　　二是强化质量安全监管，坚守质量安全底线。以产商品质量抽检为抓手，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大排查行动，督促责任主体落实隐患整改措施，确保质量安全底线。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7**

　　今年以来，紧紧围绕市局年度产品质量监督工作部署，结合我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产品质量动态监督管体系，认真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坚持“查、治、管、扶、建”多管齐下，不断推进质量监管和专项整治工作的深入开展，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认真开展工作企业普查工作。为全面掌握本地工业企业数量质量状况，建立健全工作企业质量档案，切实做好源头抓质量工作，今年上半年，我局对全县工为企业开展了普查建档登记，在排查登记中，我局采用与企业质量管理负责人座谈等方式详细了解企业的经济类型、企业规模等企业基本情况，并细致统计了企业生产许可证、3C认证和质量环保安全体系认证等信息，同时认真调查了企业的产品执行标准、生产状况、主要原材料标准执行、产品出厂检验、主要原料进厂把关能力等关系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和产品合格生产的重点情况。从排查中发现，生产企业都建立了原材料进厂检验、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成品出厂检验，产品质量追溯和售后服务制度，对不完善的，我局进行指导，尽快完善了各项制度。此次摸排，共排查工业企业家，其中眼镜加工企业家、人造板生产企业家、服装生产企业家、冶炼铅业家、水泥生产企业家、纸业家、化工家、机械家

　　安全套、湿巾、家具、油漆、装饰扣板、洗衣粉生产企业各1家。共与家企业签订了《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书》。

　　二、认真开展重点消费品质量安全整顿活动。为着力解决重点消费品生产加工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提高质量安全水平，我局从4月份开始，在全县范围内认真开展了重点消费品质量安全整治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成立了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进行明确了分工。我局制定工作措施的基础上，按照方案，突出重点，严格监管，相继组织开展了四项检查，即开展对生产企业大检查、对重点产品大检查、对重点地区大检查、对自身监管大检查。在对生产企业进行全面检查时，重点检查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具备生产必备条件，质量保证体系是否保持有效运行，是否严格实施原材料进厂把关、生产过程关键点控制和产品出厂检验，并健全和完善企业电子档案，做到动态掌握实际情况；对重点产品检查时，突出重点产品和涉及人身、财产安全的重要性能指标检验，加强对行业“潜规则”问题的调查，收集重点消费品安全隐患信息，及时开展风险监测；对重点地区检查时，注重摸清生产集中、企业数量较多、质量安全隐患较大的生产加工区内企业的情况，坚持打击和帮扶相结合，支持优秀企业发展，起到行业示范带头作用，加强对守法经营的小型企业的帮扶，促进其合法经营、实现质量提升；对自身监管工作检查时，认真查找自身监管与执法

　　工作中制度不完善、措施不合理、工作不到位、能力不适应的地方，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完善巡查制度和措施，提高巡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使风险监测的信息收集、情况报告、监测和问题处置等工作制度化。为确保整治效果，根除质量安全隐患，在整治中坚持做到“四个必须”即发现企业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必须责令停产；整改未达到要求的，必须吊销生产许可证；对违法企业和责任人，必须按规定处罚；对涉嫌犯罪人员，必须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三、认真开展化工产品生产企业督查活动。为积极配合食品添加剂整治工作，按照市局《关于开展化工产品生产企业督查的紧急通知》的要求，我局立即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相关化工产品生产企业的督查活动，

　　一、认真排查，健全档案。在以往建立的企业质量档案的基础上，我局按照辖区企业监管责任制的分工，各辖区执法队及时对本辖区食品生产企业添加剂进货渠道进行调查了解，进一步对辖区内相关化工产品生产企业开展摸底排查，摸清企业数量，对照《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逐单位核查有无名单中的产品品种，以及生产、销售、使用等基本情况，进一步完善了企业档案。

　　二、强化监管，规范行为。经排查，我县辖区内符合《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中规定的产品生产企业共两家：一家是安徽省福泰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准备投产的产品是甲醛和甲缩醛，该企业目前尚未正式投产，正在做环境和安全评估。另一家是安徽银丰日化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是天然薄荷脑，产品一小部分销往上海化工产品经销部，大部分出口东南亚。为加强对化工产品生产企业的监管，监督企业依法生产经营，我局监督生产企业在产品标签上加印“严禁用于食品和饲料加工”等警示标识，要求企业建立销售台账，实行实名购销制度，严禁向食品生产单位销售。三，落实企业责任，注重监管实效。我局在督促化工生产企业承诺不生产和不向食品生产企业销售本企业的产品的同时，分别与化工生产企业签订了责任书，责任书的主要内容包括限期加印“严禁用于食品和饲料加工”等警示标识、不向食品生产企业销售本企业的产品和建立实名购销制度等。同时，我局还加大了对农村、城乡结合部、县域结合部等重点区域进行检查，加大了对企业外租的厂房、车间、仓库以及城镇临时建筑、出租民房等重点部位的经常性排查，确保及时发现、彻底清剿违法制造非法添加物的“黑窝点”。

　　四、认真开展产品定期检验和监督抽查工作。产品质量检定检验和监督抽查工作是掌握企业产品质量状况的重要手段，也是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基础和核心，因此，我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上半年，全面完成了市局下达的定检和监督抽查工作任务，共抽检各类样品组，其中合格组，合

　　格率为%。同时，我局还加大了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整改督查力度，对定期检验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除依法予以处罚外，重点做好对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整改督查的力度，督促企业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责任，帮助和指导企业做好原因分析和整改。

　　五、下半年工作思路。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进一步提高对产品质量监督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重点做以下几个方面

　　（一）继续完善动态监管体系，完善组织网络建设，发挥质量监督、行政执法、检验检测的整体优势，形成各尽其职、相互配合、整体联动的工作机制，消除监管死角和盲区。

　　（二）进一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依法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保证责任，切实建立质量诚信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和产品质量安全岗位责任制。

　　（三）加大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强化企业现场监督检查，加大处罚力度，严厉查处违法行为，坚决取缔非法生产行为；严格准入许可，严格监督检验，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产品，督促企业进行整改，同时，要帮助企业强化产品质量安全责任意识，强化内部质量管理，切实提高产品质量水平。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8**

　　20\_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市食药监局精心指导下，认真落实年初县政府工作会议以及省市食药监局食品药品监管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开展食品药品专项整治工作，强化日常监管、专项检查、新闻宣传，加强队伍作风建设，做到执法规范化、管理科学化、工作标准化、宣传经常化。按照“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控制、社会共治”的原则，坚持源头治理，标本兼治，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全力推动我县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迈上一个新的台阶，有效保障了全县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较好地完成了县委县政府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20\_年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健全体制，积极推进食品药品机构改革。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新组建的食药监局于20\_年3月31日挂牌成立，并宣布新班子任命。5月8日县政府印发了《\_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_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按“三定”方案规定，我局行政编制27名。按照机构改革要求，我局已完成的人、事、编划转及人员岗位设置工作。在继续履行药品监管职能的基础上，已全面完成职能移交，承接食品生产、流通和餐饮服务的食品安全监管职责;县编委同意成立食品药品综合执法大队，核定事业编制13名;7月1日我局入驻行政服务中心，承接“四品一械”受理、发证工作。7月24日挂牌并成立凤山、起步、碧里、飞竹4个食品药品监管所，负责全县11个乡镇食品药品日常监管工作。

　　(二)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1、在县委的统一部署下，在县委第三督导组的具体指导帮助下，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紧密围绕为民务实清廉的主要内容，紧密聚焦“四风”突出问题，紧密联系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实际，扎扎实实完成了学习教育、听取意见，查摆问题、开展批评，整改落实、建章立制三个环节的工作任务，广大党员的思想认识与宗旨意识明显强化，工作作风与精神风貌明显提升，党群、干群关系明显改善，制度建设的长效机制得到初步确立，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思想认识成果、实践成果和制度成果。

　　2、开展“罗川情、一家亲”活动，结合日常监管工作，统筹兼顾，精心组织，抓基层、强基础、办实事、解难题。局党组织结对洪洋乡车溪村党组织，促进农村发展。充分发挥机关党组织的资源、人才、信息优势，帮助农村党组织理清发展思路，建设符合当地实际的示范项目;帮助提供物资，推进标准化村级组织综合场所建设;帮助抓好班子建设，建立致富带富能力强的农村党员队伍。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结一户“穷亲戚”，帮助结对户致富。

　　(三)加强学习教育，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

　　我局按照“三定”方案监管职能改革的要求，采取集中学习、网络学习及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干部职工学政治理论、学法律法规、学业务知识并进行了执法考试，有效提高了队伍政策理论水平和行政执法能力，指导和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积极开展了市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慈善一日捐”和“微心愿”结对帮扶活动。

　　(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干部廉洁自律。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工作方针，认真学习县委、县政府有关纠风、廉政建设、预防腐败的文件精神，增强反腐倡廉建设的责任感和自觉性，筑牢思想防线;将纠风、党风廉政建设和预防腐败工作与日常食品药品市场监管工作相结合，严格依法行政，加大食品药品市场整治工作力度，推进科学监管的贯彻落实，切实维护群众利益;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从源头上预防腐败的发生;加强领导，纠建并举，狠抓纠风责任制的落实，推动反腐倡廉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综合日常食品药品监管工作，不断促进廉政建设和预防腐败工作的深入开展，营造政令畅通、运转有序、优质高效、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勤政廉洁、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在全局上下、内外形成清廉、倡廉、尊廉、崇廉的良好氛围，使全局党员干部的廉政意识有明显增强，工作作风有明显改善，推进依法行政、公正执法，推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业务工作实现新的突破。

　　(五)建立健全了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

　　我局建立健全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无盲区、全覆盖”的责任网络体系和工作机制，把食品药品市场监管由被动防范向主动监管转变，积极探索和实践科学监管、动态监管、事前监管、有效防范、处置及时的安全监管长效机制;按照“抓住重点，促进全面”的原则，强化对重点区域、重点单位、重点环节、重点品种的监管;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分阶段开展食品药品市场集中整治活动;各乡镇成立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办，落实专人专岗负责本辖区的食品安全工作，各村(社区)设立食品药品安全兼职协管员，建立全覆盖、无缝隙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加强农村偏远山区食品药品市场的监督检查力度，增加监督检查覆盖面和监督频次，消除监管死角。

　　(六)加大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营造监管良好氛围。

　　我局针对食品药品监管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明确了宣传主题、宣传重点、宣传内容、宣传形式。一是通过开展“3、15”主题宣传活动、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安全用药宣传月活动，将食品药品安全知识现场宣传给群众;二是编印食品药品安全知识传单在全县范围内发放，共发放1000多份宣传材料，接受群众咨询500多人次，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三是充分利用罗源电视台、罗源湾网站、信息简报等载体大力宣传，做到每月发信息，每天在食品药品经营店led播放食品药品安全温馨提示;四是局机关人人都是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员。成立食品药品打假志愿者服务大队，广泛向社会宣传食品药品安全的重要性;五是开展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家庭“五进”活动，多角度宣传食品药品安全知识。通过各种渠道宣传，进一步提升了群众的食品药品安全意识，提升了全社会对食品药品安全的关注。

　　(七)深化行政许可工作，简化许可流程，提升办事效率。

　　一是我局对新申请《食品流通许可证》从“人员素质、管理制度、场所设备设施、商品电子购进票据”四个方面进行书面审核，对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发证。现场主要核查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明、食品销售和贮存条件等要素。对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的实行专项核查，必须专区(专柜)销售、专区储存，设立专区(专柜)标志。截止日前，共新发《食品流通许可证》50本，延期换发《食品流通许可证》16户，注销29户，变更1户，正在受理7户。二是结合日常检查，在经营场所装修期间提前介入，对餐饮服务场所的设置布局、设施设备进行先期指导，规范《餐饮服务许可证》现场核查工作，缩短了行政审批办理时效。截止日前，共进行餐饮服务许可现场核查30份，经审查合格发放《餐饮服务许可证》28份。三是认真开展全县药品零售(连锁)企业的行政许可、换证、跟踪复查工作，明确程序、条件和标准。严格审查和检查。截至10月30日，新审批核发药品零售企业《药品经营许可证》1家，筹建2家，注销药品零售企业1家，受理行政变更事项1项。认证跟踪检查4家，跟踪复查1家。做到认真指导，热情服务，许可事项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结。

　　(八)主动作为，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1、开展织纹螺专项整治工作。为避免市民因食用织纹螺、中国鲎及其它鲎类引发中毒事件，一是发放《关于禁止销售和经营中国鲎及其它鲎类的通知》、《禁止织纹螺食物中毒的公告》和张贴《严禁加工和销售河豚鱼、织纹螺警示》，禁止在宾馆、酒楼、餐饮店等餐饮环节经营织纹螺、中国鲎及其它鲎类。共张贴通告200余份，发放宣传单500余份。二是在县电视台黄金时段滚动播放消费安全警示、通告及公布举报电话，严禁加工和销售河豚鱼、织纹螺等有毒有害的食品，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三是执法人员分成两个突击检查组，分别对辖区内农贸市场、生鲜超市的水产品经营户及ktv娱乐经营场所等进行拉网式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157人次，检查车辆31辆次，检查农贸市场、超市、个体工商户等387家次。立案1起，移送公安机关处理1起。

　　2、开展畜禽及其制品专项整治工作。重点加强对城区主要集贸市场、街头早市和农村集镇圩市、城乡结合部市场畜禽及其制品销售的监管，严格实行城区主要集贸市场肉品经营者准入退出制度，督促经营者守法经营，加强对农村和城乡结合部市场的巡查，依法严厉打击和查处非法上市销售私宰肉、注水肉、病死肉、有害肉、无合法检疫(验)证明的畜禽及其产品的不法行为，确保人民群众消费安全。共出动执法人员238人次，执法车辆63车次，立案查处6起。

　　3、开展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专项治理工作。摸清小作坊底数，掌握小作坊食品安全状况，完善小作坊产品目录和监管机制，引导帮扶一批具备条件的小作坊规范取证，集中查处取缔一批生产条件恶劣、制售假冒伪劣食品的“黑作坊”、“黑窝点”，规范小作坊业主、小作坊食品经营者的生产经营行为，提升小作坊食品的质量安全水平。

　　4、开展农村食品市场“四打击四规范”专项整治行动。按照国务院食安办等三部门关于开展“四打击四规范”和市食安办“六个重点”的专项整治任务和要求，集中力量、集中时间，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农民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面大、侵害农村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切实解决和消除当前农村食品市场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着力规范农村食品市场秩序，夯实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监管基础，提升农村食品安全水平。截止日前，共检查农贸集市11个、农村食品营户829户，当场销售过期饮料65瓶袋、下架不能当场提供检验报告的乳制品4个批次，下发整改通知书36份，立案查处2起。

　　5、开展学校食堂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一是重点检查学校食堂经营主体资格、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从业人员管理、加工场所环境卫生、食品加工操作、原料贮存、食品添加剂使用、餐具清洗消毒、食品留样等情况，全面规范学校食堂经营行为。同时严把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的经营主体资格，严厉查处无证无照餐饮单位向学校供餐。二是检查校园周边各餐饮单位“餐饮服务许可证”、食品经营单位“食品流通许可证”、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持有情况，依法取缔无证经营行为;严格按照原料、半成品、成品加工程序进行加工操作，防止生熟交叉污染，并完善餐饮用具消毒、保洁设施等，有效地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和师生的身体健康。三是与县教育局联合举办学校食堂安全工作会议暨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班。全县80所乡镇中小学校的分管领导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共80余人参加会议。与全县各校签订了《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承诺书》。截止日前，共出动执法人员251人次，执法车辆49车次，检查校园周边食品流通经营户321家，当场销毁“三无”食品23袋，超过保质期食品13种次。

　　6、开展中秋国庆“两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一是严格要求月饼等糕点生产经营企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卫生要求，改善生产经营条件，严把原辅材料采购的索证关，提高食品卫生意识，切实保证月饼卫生质量，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卫生、安全、可口的中秋月饼。二是按照“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的原则，以餐饮单位是否持证经营、学校食堂留样是否规范，从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食品原料购进、存储是否合格，餐饮具消毒是否达标等内容为检查重点，以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农村集市等为重点区域，对小型餐馆、小吃店等重点环节进行严格整治，依法严厉查处制售假冒伪劣食品的违法活动，确保“两节”期间广大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两节”期间共检查餐饮服务企业132家次，发出监督意见书71份，责令整改82家次，立案查处1家，罚没款5081元。

　　(九)强化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切实保障公众用药安全。

　　1、开展药师在岗履职和处方药销售情况专项检查。根据企业药师排班表，对质量负责人或驻店药师是否在岗、店堂内是否悬挂执业药师注册证、执业药师(药师)不在岗时是否停售处方药和甲类非处方药、是否放置药师不在岗暂停销售处方药的告示牌等情况进行检查。本次行动共检查药品零售企业15家次，出动执法人员75人次，执法车辆4车次，责令整改3家次。

　　2、开展含特殊药品复方制剂购销管理专项检查。对企业是否设置特殊药品复方制剂专柜，是否将含麻药品复方制剂、含可待因复方口服溶液、复方甘草片、复方地芬诺酯片、含麻醉药品和曲马多口服复方制剂放入专柜销售，是否存在开架销售问题，是否做好销售登记，登记事项是否符合规定，处方药是否按处方销售等内容进行检查。此次专项检查，我局共出动人员25人次，检查零售药店15家次，责令整改4家次。此外，我局还要求各经营企业按季度上报含麻复方制剂的购进、销售、库存情况，暂未发现异常情况。

　　3、加强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日常监管。积极开展药品新版gsp帮促指导，加强对药品经营企业日常监管和医疗机构“两房”规范化管理，强化对我县药品经营和使用单位药品购进渠道的监督检查，促进我县药品经营和使用单位加强票据管理，进一步规范了药品购进渠道。共出动执法人员182人次，监督检查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46家次，共检查保健食品经营企业35家次，抽验药品54批次，快检药品90批次，抽验保健食品9批次，化妆品2批次，及时完成抽验工作。

　　二、20\_年工作思路及重点工作

　　20\_年，我局将继续把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和省市局的各项工作部署，以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及\_统领全局，以群众路线教育为工作导向，以抓队伍、促监管为工作重点，确保群众对食品药品安全满意度进一步提升，保证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提升素质，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1、加强监管队伍业务能力建设。抓住改革机遇，积极争取，配强充实食品药品监管执法队伍，确保有足够力量履行食品安全监管职责。完善投入保障机制，不断改善执法装备，加强全体监管人员业务培训，特别着力加强一线监管人员法律法规标准、监管专业技术、应急处置能力、舆论引导能力等执法能力培训，开展技术比武、学习交流，全面提升监管执法队伍能力和水平。

　　2、改进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意识。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建立健全“反‘四风’，改作风”长效机制。牢固树立和强化监管为民的服务理念，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决消除和杜绝消极应对、推诿扯皮、办事拖拉等现象。

　　3、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贯彻落实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宣传警示教育。规范监管权力行使，加大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建立健全监管责任制和问责制度，加大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力度，着力预防和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良、作风清正、纪律严明、行动快捷”的高素质监管队伍。

　　(二)强化责任，全面加强日常监管执法。

　　1、切实加强食品安全日常监管。认真贯彻执行《福建省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三年行动方案》，持续开展“治理餐桌污染”工作。围绕婴幼儿配方乳粉及乳制品、畜禽屠宰及肉制品、面及面制品、豆制品、白酒、食用油、保健食品等重点领域、重点品种，以及“病死肉”、“瘦肉精”、“地沟油”“超过保质期及回收食品”等突出问题，开展综合治理活动。一是突出重点抓好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继续大力推进学校幼儿园食堂以及校园周边“小饭桌”规范工作;加大餐饮服务环节监督检查和案件查办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促进餐饮服务行业整体规范化管理水平的提高。二是加大对保健食品流通企业，特别是百货超市、药品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指导企业建立并严格执行索证索票、进货检查验收等制度，对未按规定建立进货查验制度或记录并无法溯源的产品，依法严肃处理。三是继续深化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加大对全县餐饮单位和保健食品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及消费者等不同群体的宣传教育。

　　2、抓好药械和化妆品日常监管。一是抓好药品(化妆品)安全日常监管。加大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覆盖面，加大检查频次，强化责任意识。二是深化药品电子监管、药品流通环节远程监控和特药监管系统的推广利用，药品流通环节远程监控覆盖率达到100%。三是推进新版gsp实施，加大药品经营企业监督检查和gsp认证跟踪检查力度，对问题经营企业采取重点检查和风险排查，规范药品市场经营行为。四是加强医疗机构日常检查，检查范围包括：医疗机构药品规范化管理实施标准的执行情况、药品医疗器械购进渠道、药品储存情况等。对于乡镇以上医疗机构的检查还要重点增加医疗器械、特殊药品的检查、增加检查范围、确定重点品种，全年对乡镇以上医疗机构检查两次以上。配合开展20\_年度医疗器械省、市监督抽验。

　　3、从严稽查办案，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坚持重典治乱，认真贯彻“两高”司法解释，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进一步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综合治理机制，加强部门间沟通协作，加大对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执法力度，对涉嫌犯罪的要及时移交，依法从严从重处理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加大大案要案曝光力度，保持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压态势。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执法月”活动，集中查办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案件。进一步发挥12331投诉举报作用，落实投诉举报奖励制度。

　　(三)推进共治，构建齐抓共管的格局。

　　1、建立失信企业“黑名单”制度。加大对诚信缺失企业的治理力度，推动行政监管信息与社会征信体系有效衔接，推动食品安全信用评价结果与企业信用等级、融资信贷、立项用地等挂钩，做到守法诚信处处受益、违规失信处处受限。

　　2、全面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加强科普宣传，积极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大宣传系列活动，与媒体有效互动，正确引导舆论，传播食品药品安全正能量;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社会监督员队伍建设;发动社会各方力量参与监督，积极推进社会共治。

　　3、加强应急管理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加强舆情监测和研判能力，准确、客观地发布食品药品安全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注热点，完善新闻发布机制。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9**

　　今年以来，我局按照市质监局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深入开展网络市场监管工作的总体部署，积极开展网络市场监管工作，通过“依法管网、以网管网、信用管网、协同管网”全面整治网络市场，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网络市场环境和安全心的网络消费环境，现将我县网络市场监管工作总如下：

　　（一）整治重点，规范网络市场交易行为。

　　以网络交易平台、购物网站、团购网站及商务信息、生活信息、旅游、专业服务等网络交易服务网站为整治重点；以3C认证电器产品、建筑装修材料、汽车配件、农资化肥等为重点监管商品；以地理标志为重点保护对象；严厉查处网络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虚假宣传、刷单炒信等突出违法问题。通过大力整治，促使网络经营者违法失信成本增加、责任意识得到强化、网络市场秩序突出问题受到遏制、网络商品质量水平明显提升、网络交易信用环境显著改善、网络消费信心不断增强、网络创业创新热情进一步增强。

　　（二）整合执法力量，开展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

　　我局制定了网络市场监管工作方案，提出了具体措施，倒排工作计划，明确责任单位、人员，并要求各内设部门要精心组织实施，建立健全统筹协调机制，提升系统内网络市场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效能。同时加强外部协调配合，形成监管合力。

　　（三）明确任务措施，扎实推进网络市场监管。

　　1、针对重点商品领域，强化监测监管。结合消费者、经营者和媒体反映的问题集中商品，突出对节假日等网络集中促销节点、农村电商、社会反映强烈的违法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和定向监测。

　　2、规范网络经营主体，落实网店实名制。严格落实“网站自行亮照”、“平台为网店亮照”、“平台为网店亮标”要求，集中开展非法主体网站专项整治。

　　3、强化平台责任，集中整治网络交易平台问题。督促平台经营者就履行法定义务和责任问题进行自查自纠。通过执法检查、责令整改、行政约谈、案件查处等方式，促使我县平台经营者自觉履行法定义务和责任。

　　4、加强监管执法，整治网络市场。严厉查处互联网虚假违法广告，尤其是加大对医疗、保健食品、房地产、金融等行业互联网广告监管力度；坚决打击网上虚假宣传、销售仿冒知名商品特有的名称、包装、装潢的商品、不正当有奖销售、利用互联网侵害他人商誉、利用网络技术措施实施不正当竞争行为及滥用知识产权排除、限制竞争行为等不正当竞争行为，严厉查处利用微信朋友圈等移动社交媒体从事传销或变相传销活动及利用互联网散布传销信息、为传销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案件；加大对网络上销售仿冒高知名度商标的查处力度，严惩网络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网络上滥用、冒用、伪造涉农产品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行为，维护权利人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5、畅通维权渠道，打击网络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我局安排专人及时受理和处理“12315”、“12365”等举报平台的消费者投诉；加大对侵犯网购消费者七日无理由退货权利、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等行为的打击力度，严厉查处泄露消费者个人信息等侵权行为；积极发挥消协组织的作用，及时发布消费预警，推动网络消费维权关口前移。

　　截止目前，我局共出动执法人员1200余人次，网上检查网站、网店492个，实地检查网站、网店经营者194个，责令整改网站21个，查处涉网违法案件11件。其中，我局查办的市远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利用微信公众号进行不正当竞争有奖销售案，涉案金额8万元，处罚没款10万元，该案曾被上级部门列为“十大典型案件”，并被部分知名媒体报道。

　　20xx年我局网络市场监管领域虽然做了不少工作，但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发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表现在：一是网络商品交易市场监管人员对市场监管的法律学习不够，对市场监管不力；二是网络商品交易监管工作尚处于起步阶段，监管人员仍需进一步加强对有关法律知识的学习和与其他地市网监部门的工作经验交流；三是企业对网监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对网监部门工作配合力度仍有待加强，亮照亮标工作的推进仍存在着一定难度。后续，我局将继续落实网络市场监管职责，按照网络市场定向监测工作方案要求，部署全县网络市场定向监测工作；依托国家总局和省、市局网络交易平台下发的数据，紧密结合所辖区域网络交易特点做好摸底排查工作，进一步完善网络经营主体数据库；根据具体任务内容，针对重点问题进行专项治理，进一步深化20xx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成效。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10**

>　　一、以人为本、强化教育，不断增强队伍科学监管能力。

　　我们把建设一支“思想素质好、业务水平高、服务意识强、知识范围广”的食品药品监管专业队伍，作为搞好食品药品监管药监工作落脚点，认真做好强化三个教育，着力增强药监队伍的科学监管能力。一是强化政治理论教育。坚持把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政治思想素质放在第一位，制订和落实了坚持每月一至二次的政治理论学习制度。今年重点学习和贯彻了《党章》、《—文选》《江——文选》、党的\_大报告等。二是强化党风廉政教育。认真组织学习国家局的“八条禁令”、省局“五条禁令”、中纪委“五个不许”、“四大纪律、八项要求”等廉政从政有关规定，并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通过理论学习使广大党员干部不断增强廉洁从政、廉洁执法和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权利观。三是强化业务知识教育，制订了业务学习培训计划，建立了学习培训档案，坚持药品法律法规学习，积极参加省、市、县组织的食品药品和医疗器械的业务知识培训，同时，今年特邀请我县药材公司中药师陈炳旭同志两次来我局为全体执法人员讲解中药材、中药饮片鉴别，品种达52种，有效地促进了干部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切实增强科学监管能力。

>　　二、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成绩显著。

　　根据《衡水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要求，结合我局实际，进一步明确各阶段工作目标任务和职责，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健全机构，形成了职权明晰的工作网络，为扎实开展专项治理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　　三、推行政务公开，提高行政效率与服务质量

　　(一)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制度。以公正、便民、廉洁、高效为基本要求，通过公开栏、印发明白纸、小册子等形式向广大农民广泛宣传药品管理法规和规章，公开执法程序、投诉渠道等内容。

　　(二)强化监督约束机制。在醒目位置公开了投诉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对违反承诺内容的，七个工作日内作出处理并予以答复。对违诺人员，情节较轻的予以批评教育，情节较重的，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　　四、科学监管、持续整顿，进一步规范全县药械市场秩序。

　　药品监管是我局的立局之本，我们把抓好药品监管工作作为搞好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的着力点，以日常检查为基础，以专项检查为手段，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械和无证经营等违法行为，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全县药品市场秩序。

　　(一)加大药品市场监管力度。我局把执法人员分为三个小组，把全县分成三个责任区，每个小组负责一个责任区的日常监管工作，遇到大案要案，打破小组界限，形成合力。共出动执法车辆600余台次，执法人员1700人次，取缔无证经营单位13家，查处假劣药械96批次，货值1万余元，立案54起，查处挂靠经营案件2起，超范围经营案件4起，有效地规范了药械市场秩序，震慑了制假售假者的嚣张气焰，保障了全县人民用药安全。

　　(二)狠抓药品市场秩序专项整治。今年，根据上级的有关指示精神，我局组织开展了双节期间药品、医疗器械监督检查，个体诊所、专科门诊，中药饮片、终止妊娠药物、人血白蛋白、特殊药品等多项专项整治行动和国家、省、市局和县委政府下达的各项监督检查工作任务，药品稽查打假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查处了私配制剂、违法使用注射用舒巴坦钠劣药和终止妊娠药品及销售假药快克、吗叮啉、芬必得等典型案件。并加强了对游医药贩打击力度，先后组织稽查人员百余人次，对假劣药品《血栓通络片》、《风湿双离拐片》等进行了查处，较好地规范了药品、医疗器械市场秩序，打假治劣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三)加大药品抽验力度，确保抽验工作的靶向性。我局党组高度重视药品质量抽验工作，抽调骨干成立抽验工作领导小组，对几年来的假劣药品样品进行整理，建立了近百个品种的假劣药品展示柜，及时收集和发布假劣药品信息，大力推广药品快速鉴别方法的应用，让执法人员迅速了解掌握假劣药品的性状、包装、标签、说明书，从而有效提高稽查效率，避免重复抽验。今年共完成抽验药品70批次，截止目前不合格9批次，不合格率排在全市前列，全面完成了药品抽样工作和药品检验任务，有力地配合了药品监管工作的开展和违法药品案件的查处，对促进药品生产、经营质量，保证消费者用药安全，减少药品安全事故发挥了技术保障作用。

　　(四)继续做好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4月份，我们召开了全县涉药企业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专项会议，及时宣传了药品不良反应报告的重要性和有效性。同时，我们还多次上门服务，指导各医疗机构以及药品零售连锁企业申报药品不良反应。目前，全县共申报药品不良反应59例。

　　(五)加强特殊药品监管。特药经营环节全部实行网上监管，切实发挥特殊药品动态监控信息网络作用，杜绝特药失盗、失控、失效和流入非法渠道问题的发生。

　　(六)直接接触药品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顺利完成。通过全局上下齐心协力，\_年直接接触药品工作人员723人，其中药品经营企业85人，医疗机构52人，村卫生室(包括个体诊所)586人，上检率98%，体检合格率100%。

>　　五、完善制度、综合协调，把食品安全抓手作用落到实处。

　　我们把抓好食品安全工作作为搞好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的突破点，主动出击，利用综合监管、组织协调这一平台，积极落实食品安全抓手作用。

　　(一)初步完成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集市、食品一条街的摸底工作，建立食品安全监管档案20个;

　　(二)努力完成了“五一”、“高考”、“双节”期间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积极组织协调各相关职能部门进行重点监管，当好政府食品安全监管的“抓手”，一年来，全县未发生一起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总结篇11**

　　今年上半年，我们积极创新监管方式、强化服务意识、统筹开展监督抽查、风险监测、事中事后监管和各类专项整治，坚决守住产品质量安全底线，取得较好成效。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起草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按照省局工作要求，起草2024年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开展坚守安全底线、锐意改革创新、推进监管一体化、加强党的建设等四项工作。

　　(二)开展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工作。

　　一是制定2024年度全市重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和市级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计划，将日用及纺织品等8大类52个品种列入市级重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安排699个批次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其中监督抽查674个批次、风险监测25个批次)。目前，已抽查280批次产品，其中生产领域96批次、流通领域184批次，出具报告178批次，7批次不合格，合格率为96%。二是完成4家国抽、1家省抽不合格企业后处理现场审查，向市抽不合格产品所属县区(园区)市场监管部门推送不合格信息8条。向综合执法支队移送不合格案件线索8件。三是组织开展定配眼镜、食品相关产品和车用汽油三类产品质量省级联动监督抽查工作。目前，20批次定配眼镜和20批次车用汽油检测结果均合格，20批次食品相关产品有3批次不合格。四是配合开展国家、省级监督抽查。陪同完成3组岩棉板产品国家监督抽查和8组电缆桥架、钢筋、铝型材等产品省级产品质量调研工作。五是开展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信息监测站试点工作，建立5个风险信息监测站，对相关产业强化风险管控。

　　(三)开展工业产品事中事后监管。

　　印发《马鞍山市市场监管局2024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计划》，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产品，实施分类分级监管。目前全市共有7个品种89家许可证企业，其中食品相关产品企业47家，危化品及其包装物企业22家，水泥企业9家，建筑用钢筋企业4家，化肥企业4家，电线电缆企业3家。按照《安徽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已将上述企业分为AA类1家、A类2家、B类82家、C类4家。所有企业已提交2024年自查报告，上半年完成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